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书面通知已于2025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范纬中先生、孙振平先生、刘卫东女士和独立董事李玉林先生、陈环先生、王桂玲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连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中第 1 至第 3 项制度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相关制度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相关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